26 以賽亞書:讚美之歌 26:1-21

一、概論

《以賽亞書》26 章開篇的蒙救贖者之歌回應了25 章末尾的經文,展現艱難時日中藉著未來盼望而獲得的安慰。未提名的蒙救贖之城既堅固,又有神「將救恩定為城牆、為外郭」(26:1),與被拆毀的「高城」(26:5)形成鮮明對比。摩押象徵仇敵將被踐踏(25:10),但這座蒙救贖之城卻安然無恙,因「耶和華是永久的磐石」(26:4)。

經文強調神的百姓信靠祂並讚美祂(26:7-15),這與惡人形成對照,後者即使面臨神的威嚇仍不悔改(26:11)。神的百姓在信靠與順服中等候神的顯現,但也有困惑,因為神「以恩惠待惡人,他仍不學習公義」(26:10)。某些人對神的恩典沒有回應,反而更加悖逆。神的恩惠或許指普遍祝福如繁榮與豐收。

悲傷與盼望在 26:16-19 結合。百姓因神的管教而經歷苦難(26:16-18),但他們相信「那些在主裏死的要存活」(26:19),此身體復活的信心連接到 25:8。復活的概念在本段與但以理書 12:2 是舊約中最核心的相關經文,並有其他經文可佐證。以賽亞表達了來世有身體存在的廣泛認知。

26章末段(26:20-21)提到神的聖怒降臨仇敵,卻給百姓盼望。先知鼓勵百姓隱藏片刻,等到忿怒過去(26:20)。耶和華「從祂的居所出來,刑罰地上居民的罪孽」(26:21),但對信靠祂的人提供保護與希望。

二、經文解析

堅固的城(二十六1~21)

以賽亞指出神子民最大的罪就是偏離信心的道路。以法蓮選擇與亞蘭結盟而不依 靠神(參 17:1 以下),猶大則依賴自己的力量(22:1~14)。然而,以賽亞提醒我 們的真實身份應該是信心的子民。

在末世的第四部分(26:1~4),以賽亞描述公義、信心、平安與救恩成為堅固城的核心特質,這座城是信徒真正的安身之處,即使面臨世上的威脅與挑戰,也能持守安全,直至審判到來。以法蓮因背棄信心而城市被棄、荒廢(17:2,9);耶路撒冷因倚賴自身而陷於破壞,成為無法居住之城(22:910)。相對而言,信徒則住在堅固城中,得以憑信心依靠神(26:12)。

(一)26:1~4 以賽亞書 26 章展現一幅充滿安全和平安的圖景。他從這座堅固城的穩固性開始描述(1b~d節),強調這城是因神的救恩而建造的。同時,他提出進入這城的條件(2節):唯有堅守公義、誠實信靠神的人才能進入。

接著,經文指出這座城中充滿完全的平安(3節),而這平安的來源在於對神的信靠與依賴。以賽亞進一步呼召人持續信靠耶和華(4節),因祂是永恆的磐石,是信徒安全的根基。

(二)26:1「堅固的城」指的是耶路撒冷,這座城因神的救恩而顯得堅固不移。「外郭」象徵著防禦與堡壘,展現神的保護力量。人所建造的一切都無法長久地維持安全,因此內心總存著不安(傳1:2;2:11)。然而,聖徒堅信神的應許,深信祂賜予的永遠居所——堅固的城邑,能真正為他們帶來安息與穩妥。

「當那日」是《以賽亞書》24:1~20 所提到主的日子臨到的第三個結果。第一個結果(24:21)強調神掌權的榮耀與勝利;第二個結果(25:9)描述世人因救恩而集結,享受神預備的盛筵;而第三個結果則展現神子民內心的感受。他們憑著信心進入救恩的堅固城。

「堅固……救恩」表明惟有神才能實現真正的救恩。甚至連神的名字都無需提及, 祂的拯救能力已如城牆和外郭般將堅固城環繞。這段經文不僅突出了信心的力量, 也展現了神的保護與恩典,安慰祂的子民。

- (三) 26:2 敞開: 参,詩二十四7~10。這裏以對守城門之人講話,來爲入城的條件鋪路,非常生動。義(righteousness)只能指「與神的關係正確(right)」,因爲這一章其餘的部分顯示,他們能在城裏,並不是靠自己的美德。不過,他們乃是守信的國(和合:民)。「義民」指的是天國工人的代名詞。「信」這個名詞('emunîm)是複數,表達豐富:豐滿的信心,在每一種生活狀況下的信心。「守信的」是用來描述那些遵守造物主與受造物之間,以及父與子之間信義的聖徒團契(參考羅馬書8:15和以弗所書1:4~6)。
- (四)26:3「十分平安」直譯為「平安,平安」,這種重複式的片語(參考六3)用以表達包羅萬象的平安。心(yēṣer)指的是思想的傾向(創世記六5)或形成的意圖(申命記三十一21),也就是我們的思想模式和對人生的看法。「堅」是被動分詞,意思是「維持」或「決定不偏離」,是能夠得到神的平安的人所必需的內心要素。「因爲他倚靠」解釋為「因爲有信靠/運用了信心」。然而,信心的本質在於它被實際運用;若無信心,自然也談不上倚靠。

- (五)26:4 信心不是一時的激情,而是長久的承諾與態度,深植於生活中。它的基礎不是我們自身的信心,因為信心本身可能會軟弱或搖擺,而是建立在值得信賴的對象上一「耶和華」。祂被形容為「永久的磐石」,強調祂的穩定與可靠。在原文中,反覆提到神的名字來凸顯祂的信實,「直到永遠」更是表達了祂永恆不變的力量與支柱意義。
- (六) 26:5~6 根據 24:22, 這場勝利將會在「多日之後」實現。因此,第 5 節中第一個動詞應被視為確定的完成式,即「祂已經決定要」。至於其餘的動詞(非完成式),則表達神將要在未來實現的行動。「堅固城」並非僅僅是來生的保障,同時也是今世中凡來到錫安山(參來十二 22)之人的依靠。他們正懷著盼望,等待最後勝利的來臨(參來十 13)。
- 第 5 節「高城」象徵「高舉的城」或「興起的城鎮」。「敗落」可理解為「俯臥」或「降卑」。「拆毀,拆平」的原文以連續的「降卑降卑」來表達最高級的「降卑」,代表完全的破壞。「直到塵埃」在原文中表述為「直到地、直到觸及塵土」,強調徹底的降到最低。第 5~6 節在表達:驕傲和敵對神的「高城」最終將被那些曾受其折磨的人「踐踏」。這跟第 1 節描述的神的城形成了鮮明的對比。神降卑高傲跟有權勢的人,並使那些被壓迫的選民得以高升。
- (七) 26:7~9 神為義人修平道路(7),使他們能在祂的安排中行走。雖然他們生活在「堅固城」中(1-3),義人仍然懇切等待神的行動(8),內心充滿渴望(9)。然而,他們周圍的世界正在經歷神的審判,祂的審判遍及各處(9)。儘管如此,義人的生命仍然展現出信心和順服的特質。他們接受神安排的道路,抱持著盼望(8-9),並堅守祂的律法作為生活的準則(8)。
- (八) 26:7 「義人」是那些在與神的關係上正確的人,因而他們的「道是正直的」(26:7),他們不僅尋求神的正直性情,也全心倚靠祂(參照詩篇 20:7)。義人的道路能夠「正直」,不是因為自身的堅持,而是因神「必修平義人的路」(26:7)。

回顧生命的起伏與坎坷時,可以看見神在背後修平的手,即使經過「流淚谷」(詩篇 84:6),最終也能看到「秋雨之福蓋滿全谷」(詩篇 84:6)。因此,「26:7」表達了義人的生活方式因吻合神的屬性而蒙祝福,而信靠神的人也必定能體驗到神使其道路亨通的恩典。

(九) 26:8~9 第 8 節中,「行審判的路上」可能是指「審判的路」、「正義的路」 或「公義的路」,強調神行事的正直與公義。「你的名」或「你那可紀念的名」代 表神的本性, 祂的名字彰顯祂的性情(參出埃及記 3:15)。舊約時代的希伯來人 對神的名字極為尊重, 這也符合神的命令(參出埃及記 20:7)。

第9節中,「夜間」象徵混沌的亂世(參以賽亞書 21:11),或代表聖徒在安靜時刻敬虔地思慕神、不思罪惡(參詩篇 16:7)。而「羨慕」的原文意思是「渴望」,強烈表達了內心對神的追求。

以賽亞書 26 章 8 至 9 節提到,先知以賽亞渴望神的「公義」與「審判」,因為這些神的屬性能影響地上的人,使他們學習公義。這與現代許多人對神的渴望形成對比。當代多數人可能只期盼神滿足物質或心理的需求,卻很少期待神的審判或公義。這引出重要反思:我們是否希望「公平如大水滾滾,使公義如江河滔滔」(阿摩司書 5:24)?我們內心的渴望,是否與神的本質吻合?

(十) 26:10~11 神向世界彰顯自己的方式有三種主要途徑:

恩惠的預備(參 26:10a;使徒行傳 14:17): 1.祂賜下各樣的恩惠,無論是雨水或陽光,讓萬物滋長,彰顯祂的愛與供應。2.賜下美好的環境:祂預備「正直的地」,或者說「筆直向前的路」,使人能在生活中經歷「一帆風順」的恩典。3.行動中的記號:祂的手高舉,讓人能看到祂的作為,包括祝福與責罰,藉此喚醒人們對祂的敬畏。

然而,無論神如何彰顯祂自己,人類往往「不明白」祂的作為。表現在以下方面:不學習,就是對神的恩典視而不見,不去明白祂的心意。倔強不理,就是行事不義,對神的引導與誡命置之不理。靈裏盲目,就是不承認神的威嚴,甚至對祂的作為視而不見(如和合本中提到的「不注意」)。

儘管有時人的靈似乎有甦醒的跡象,但因為不願意真正承認神的威嚴,這些跡象 最終會消失。

第 10 節:即使神在審判中對惡人施恩,他們仍然不悔改。「不注意耶和華的威嚴」 表明惡人無法認識到神的威嚴,甚至在末日也無法見到祂的榮耀,因為他們將被 除滅。以賽亞的觀點與現代流行的「恩待惡人可能讓他改過」的觀念相反,他認 為施恩於惡人並不足以使其改變,因此神的審判(26:9)是必要的。

第 11 節:提到「熱心」可以解釋為「狂熱」、「熱心」或「妒忌」。經文中說:「願他們看見你為百姓發的熱心而羞愧,願那為你敵人預備的火燒滅他們。」這表達了先知的祈求,願神因愛祂的子民而大發熱心,並將惡人燒滅。惡人因為看不見神即將到來的審判而繼續抗拒神的道路,因此先知求神顯出祂的熱心與威嚴。

世人分為兩類,不是神的「百姓」,就是神的「敵人」(26:11)。那些不願成為神「百姓」的人,便自動成為神的「敵人」,與神為敵將付出永恆的代價。然而,當世人有機會學習認識神時卻執意不學,最終無法避免落入神的審判。這道理以「敬酒不吃吃罰酒」形象地呈現出對神安排的抗拒後果。

(十一) 26:12~15 世人既然不學習公義、行事不義,對神的威嚴與記號視而不見(參賽 26:10-11),使自己陷入頑梗與盲目的無可救藥之地,那麼,為什麼還有人能得以進入救恩的堅固城呢?這是因為神必親自修平義人的道路(參 26:7),讓一切事物互相效力(參羅 8:28),引領我們進入祂所賜的平安之中。

(十二) 26:12 首先,你派定平安。派定(šāpāt)意思是「把某物安置好」(王下四38),「讓某人有某種經歷」(詩二十二15),因此可解釋爲「你使平安成爲我們的份」。神必命定我們得平安(參賽26:12),也就是祂必賞賜我們平安(根據和修版),這平安的目的在於讓世人能與祂和好(參林後5:19)。救恩的整個過程完全由神主動完成(參賽26:12;弗2:16;西1:20)。這福音展現出神的大能(參羅1:16),只有神的能力才能突破我們心靈的頑梗、悖逆與盲目。

我們所......(直譯)「因爲實際上我們所有的工作都是你爲我們作的」,這裡可以將「我們所作的事」譯爲「凡與我們有關的事」。惟有神負責「凡與我們有關的事」,才能克服我們靈裏的冥頑不靈、背逆與盲目。救恩必須完全是神的工作。此外,「我們所做的事都是你給我們成就的」這句話充分顯示出信心的本質,即承認所有成就都是源於神,而在祂之外並無其他能力可依靠。先知以賽亞在詩歌中讚美神成就的一切作為,這也引導我們反思在日常生活中是否將所有成就的榮耀歸於主。

(十三) 26:13 神不僅使人與祂恢復平安(參賽 26:12),更負責讓人穩固地站立 在祂所賜的平安之中。因此,當「別的主管轄我們」(參賽 26:13),試圖奪走我 們的平安時,我們的回應應該是「專要倚靠你,提你的名」(參賽 26:13)。這裡 「提」你的名的意思是「記念」或「記得」,象徵著對神名的專注與信靠。

至於「有別的主管轄」,指的是以色列的歷史經驗,他們曾受到埃及、迦南民族、亞述等列強的壓迫與統治。然而,在這些試煉中,倚靠神仍然是唯一的出路,因為只有祂能賜下真正的平安。

 訪」人時,會帶來審判或祝福,而這些壓迫者最終因神的審判被消滅。

第 15 節強調,神是那位負責「增添國民」的人,祂親自擴大自己的國度。人能進入神的國度,並非因為自身的配得,而是因著神的揀選。唯有神能「擴張地的境界」,使祂自己「得了榮耀」。這表明神的工作是不間斷的(參 14-15 節),而那些曾經轄制我們的「別的主」將會徹底消失,因為神會「毀滅他們」(參 14 節)。祂的目的是讓我們在學到功課後,不再被「別的主」長久轄制。

(十五) 26:16~19 這幾節經文提到,神對祂子民的心意截然不同於人的行為表現。12 至 15 節描述神已經為祂的子民完成的事,而 16 至 18 節則提到子民為神所做的事,形成鮮明對比。然而,神的心意並未因此改變。祂已完成所有的工作(12 節),不會因子民的失敗而計較,並且應許(19 節)將祂的百姓從塵埃中帶出來,迎向嶄新的清晨。

(十六) 26:16 在急難中,「尋求」這個詞與 16:14 中「刑罰」的原文相同,但主詞不同。這裡指人「訪問」或「注意」神。「傾心吐膽禱告你」的原文有「傾倒」、「融化」以及「低語(禱告)」的意思,因此可以理解為「傾倒禱告」。有人認為這也可以解釋為「傾心吐意禱告」,意指用僅有的一點微小力氣發出的禱告。神讓百姓陷入「急難中」(16節),目的是讓他們「不再倚靠那擊打他們的,卻要誠實倚靠耶和華以色列的聖者」(參賽 10:20)。同時,這些急難也使百姓更加迫切地「傾心吐膽禱告」(16節),從而與神建立更加親密的關係。

(十七) 26:17 第 16 節還在講「他們」,到了第 17 節,主詞變成「我們」。故事轉成當代的現況。先知以賽亞想到亞述的危機,以及所帶來的一切痛苦,北國以色列的被擄,和猶大的驚嚇。這些痛苦與生孩子無異。在你面前:「因爲你」,即,因爲神公平的安排,以人生作爲祂管教的舞台(十 5~15)。

「我們在你面前也是如此」(17節),也可譯為「我們因為你也曾如此」(英文 ESV 譯本)。表明神的安排,就是讓人生成為訓練和管教我們的舞臺。

(十八) 26:18「我們也曾懷孕疼痛,所產的竟像風一樣」(18節) 這句話表明百姓靠自己的努力經歷了痛苦,但最終卻毫無收穫,既不能自救,也無法戰勝仇敵。「敗落 为與/naw~fal'」(18節)與「交出 / (19節)在原文中是同一個詞,形成一種雙關語,對比了人的無力與神工作的力量。

這節經文說明,雖然生產的痛苦通常應該帶來正面的結果,但這裡的痛苦卻是徒勞無功。他們明白世界需要學習公義(9節),也希望其他人能從他們身上學習

公義(9節),但實際上,他們未能實現拯救或彰顯公義。

(十九) 26:19 「死人」指的是神選民中那些已死去的人,或是指被壓迫而失去 生機的猶大國。「菜蔬上的甘露」或作「光的甘露」,象徵從神而來的恩典和滋養。 這段經文表示,神的恩澤如同甘露滋潤大地,能使埋在地下的死人復活。這一節 與伯 19:26 以及但 12:2 清楚教導了關於舊約信徒身體復活的真理。

26:19 的意思是,已死之人可能認為他們在世上沒有留下什麼,似乎一切都成空,但神應許這些死人將來會復活,展現神救贖的力量和應許的實現。而 26:18-19 整體來說,想要表達的意思是說百姓靠自己努力掙扎,雖然歷經痛苦,卻一無所獲,既不能自救,也無法戰勝仇敵(18節)。然而,因為神「必派定我們得平安」(12節),祂必擔待我們的軟弱與失敗。正如甘露從天降下滋潤菜蔬一樣,神也必降臨到祂關心的死人身上,賜下生命與救恩(19節)。這段經文的第 19 節可能在預言以色列的復興,也可能暗示最後的復活(參但 12:2)。

(廿) 26:20~21「內室」:字義是「房間」、「寢室」。本詩的結尾用「關上門」 (20 節)與開頭的「敞開城門」(2 節)首尾呼應。 「你們要來進入內室,關上門,隱藏片時,等到忿怒過去」(20 節),這是宣告當神拆毀世界的設防城時(5~6 節),百姓將在救恩的堅固城中得著平安(1~4 節)。「關上門……等到忿怒過去」: 在神施行審判之時,或遇到憑己力無法承受的巨大試煉、痛苦,聖徒當隱藏起來向神祈禱。當然,聖徒首先要盡心盡力與撒但爭戰,傳講真理,但也要認識有時靠著人力,無法曉得神的智慧(詩 31:20)。昔日神擊殺埃及長子時,以色列人要留在屋內等候神完成成他的刑罰,同樣百姓現在須忍耐等候神的拯救。